

壹、前言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好，很榮幸承蒙貴委員會邀請，就現階段外交部因應印太地區新局的策進作為，向各位進行專題報告。

印太地區近來局勢變化快速，美國川普總統在上（106）年 11 月提出，美方將與盟國積極合作推進「自由開放的印度-太平洋」戰略，隨後美國、日本、澳洲及印度亦重啟「四方會談」，達成共識將建立「自由、開放、繁榮及包容的印度-太平洋地區」，以彼此共享的願景及價值，增進區域的和平穩定與發展，並促成區域交流。

我國位處東亞重要樞紐地位，是印太區域的自由民主國家，印太地區情勢發展與我密切相關，因此我國樂見美國與其盟國及友好國家積極合作推進「印太戰略」，維護「自由開放的印度-太平洋地區」。該戰略的願景需要區域內的民主國家共同承擔責任才能達成，臺灣也願意扮演更積極的角色。

貳、印太局勢簡析

印太地區近年來逐漸成為全球政治、安全及經濟利益之核心要地，中國在區域之動態尤引發各國關注，其一方面強勢結合經濟誘因及政治壓力推動「一帶一路」倡議，透過參與域內國家重要基礎建設開發，或利用部分國家財政問題以抵押或投資手段取得戰略資源等，於海外佈署據點及擴展勢力；另一方面持續於南海所佔島礁進行擴島並佈署反艦及防空飛彈等軍備，引起其他區

域國家之警戒。

面對中國之擴張野心，川普總統於上年12月發表上任以來首份「美國國家安全戰略」(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報告，以「美國優先」理念為主軸，指稱俄國與中國為「修正主義強權」，試圖破壞現狀；另指出美國的印太地區戰略涵蓋對臺安全承諾，並強調依據《臺灣關係法》繼續對臺軍售為優先要務等。而除美國之外，其他區域主要國家如日本、澳洲及印度等亦均積極調整外交政策與作為，以因應區域急遽之情勢變化，追求其國家利益。

面對上述印太新局，我國除必須積極尋求與美國、日本、澳洲及印度等國家深化合作機會，也將透過我國「新南向政策」，深耕並開展與印太區域理念相近國家間的各项合作，使我政府在區域穩定與繁榮上持續扮演重要角色，並加強對區域情勢、相關戰略及個別國家態度立場之情蒐及研析，積極尋求與相關國家協力合作之機會，以持續提升我在印太區域的地位及能量，拓展我外交空間，鞏固我國家安全及利益。以下，謹就本部策進作為報告如次。

參、我國策進作為

一、聯結「新南向政策」及「印太戰略」

- (一) 戰略層次面向：在「新南向政策」以廣泛的對話協商及具包容性的合作模式下，與「印太」相關

國家建立連接區域、促進互利以及以自由民主價值為基礎之共識及互信，並展現臺灣有意願、也有能力扮演積極參與之角色。

(二) 具體工作計畫：

1. 公共工程相關計畫：美國已於上年 11 月「四方會談」期間，與日、澳及印度等國就擴大區域基礎建設融資乙節交換意見，研議以「亞洲開發銀行」及「世界銀行」推動基建計畫之可能作法。鑒於「新南向政策」亦規劃「公共工程」潛力領域，以「政府開發援助」(ODA) 模式協助鄰近國家進行公共工程建設，我可進一步研議在相關議題上之雙邊或多邊合作可能性。
2. 各項能力建構倡議：能力建構向為印太國家重視，我方將適時瞭解相關計畫之內容及參與之可能性，包括在臺美「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GCTF) 及 APEC「婦女與經濟子基金」等計畫下與美國及「新南向政策」目標國合作進行能力建構。
3. 其他雙邊交流合作計畫：我「新南向政策」現推動之區域農業、醫衛合作、產業人才發展、青年交流及產業創新等「五大旗艦計畫」，符合印太地區國家之需求，雙方具合作空間。我將持續對「印太戰略」內涵進行蒐報研析，研議是否可將上述計畫與其對接或合作之可能。

二、持續深化臺美各項合作關係

- (一) 協助穩定「印太區域」局勢，共同促進區域和平：北韓核武議題是現階段美方在「印太區域」最優先之議題，而我國雖非聯合國成員，但做為國際社會負責任之一員，過去一向遵守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相關決議制裁北韓，屢獲美方公開肯定，認為我方作為足以成為國際社會之寶貴典範。值此關鍵時刻，我政府將持續堅守一貫支持區域非核化立場，善盡我在印太區域負責任之利害關係者的本分，展現我與美國在印太區域堅實的夥伴關係。
- (二) 強化臺美安全關係，增進雙方軍事合作及交流：美國上年 12 月公布的「國家安全戰略」中闡述「印太戰略」，其中特別強調美方將在《臺灣關係法》下提供臺灣正當防衛需求，展現我國在「印太戰略」其中重要角色。此外，該國安戰略及本年 1 月公布的「國防戰略」將中國視為「戰略競爭者」，因此中國企圖在東海、南海及臺海區域以軍事脅迫遂行對其有利之地緣政治，不僅對我國國家安全產生嚴重威脅，對美國「印太戰略」主張以民主、自由開放及法治體系為基礎之國際秩序也造成嚴峻挑戰。綜上，我國建構堅實之國防能力，對印太和平與穩定有重要意義，因此我國將持續透過加強自

主國防及對外軍購併進方式，增進自我防衛實力。

(三) 深化臺美雙邊經貿關係，共同推動印太繁榮開放：美中貿易局勢動盪，對全球經貿秩序之穩定恐造成不可預測的影響。面對此一情勢，我政府除積極調整經貿結構以強化臺灣在國際貿易體系之競爭力及不可替代性外，本部也將持續協調政府各相關部門，並透過駐美代表處及各辦事處，持續向美方各界說明臺美經貿關係之重要性。另外我國也以具體行動展現我為美重要的經濟及安全戰略夥伴，包括運用臺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IFA)、「選擇美國投資高峰會」(SelectUSA Investment Summit)、「臺美企業論壇」及「農產品貿易赴美友好訪問團」等各種交流平台，深化臺美經貿關係，並在世界貿易組織(WTO)及亞太經濟合作(APEC)等多邊平台與美方持續合作。

(四) 透過臺美既有合作架構，擴展雙邊實質合作關係：川普政府「國家安全戰略」敘及美方將協助區域國家開發成長，並幫助太平洋島國夥伴加強抵抗經濟波動及自然災害之影響，以及推動性別平權、促進婦女及青年賦權等計畫，與臺美 GCTF 協助亞太國家能力建構之旨意不謀而合。自 GCTF 於 104 年成立以來，我與美國

已針對環保、公共衛生、反恐、婦女賦權及人道援助與災害防救（HA/DR）等非傳統議題合辦 11 次國際研習營，本年也將首度擴大至媒體素養、跨境犯罪及執法等新興議題，並計劃邀請印太地區國家官員來臺參訓，不僅藉此強化臺美實質合作關係，亦同時拓展我與印太區域國家政府相關官員之連繫網絡，發揮乘數效應。

三、強化我與日本、澳洲及印度於印太地區之合作

（一）日本：

日本首相安倍晉三最早於 105 年在第 6 屆「非洲開發會議」提出「自由開放之印度太平洋戰略」，強調為維護印度洋及太平洋之自由及開放，美國、印度及澳洲等相關各國應相互合作，並與印度共同提出之「亞非成長走廊」倡議，盼推動兩國合作於非洲及南亞地區推動基礎建設。無論是安全或是經濟領域，日本計劃推動的合作項目以及合作對象與我國「新南向政策」十分切合，所以我方已向日方提出在東南亞等領域合作意願，積極尋求三贏機會。

（二）澳洲：

1. 澳洲審慎積極地經營與區域主要國家之關係，上年 11 月發表外交白皮書，昭告將強化與印尼、印度與日本之雙邊關係，隨後於 12 月與印度舉行外交、國防兩部「2+2」戰略對話表示，雙方同意自由、開放、繁榮及包容之印太地區符合區域及全球國家

之長遠利益。此外，澳洲亦加強在南太平洋地區之經略與佈局，如本年聯邦預算書揭露將在吐瓦魯增設高專署，以及增加對南太平洋國家之援助等。

2. 近年來臺澳雙邊合作關係良好，交流互訪熱絡，澳方亦正面回應我積極參與國際組織之訴求，在國際場域公開助我，我除將持續深化與澳洲之雙邊交流合作關係，亦將密切關注澳洲在區域之動態，運用我在印太地區及南太平洋既有之合作關係，積極尋求與澳洲在促進區域和平穩定上之協作空間。

(三) 印度：

1. 印度總理莫迪 103 年上臺後推動「東行政策」，加強與東協國家及日本、澳洲等國之合作，對中國「一帶一路」倡議仍存有疑慮，期盼在印太地區扮演更積極之角色。本年 1 月印度邀請東協 10 國領袖於新德里舉行「印度-東協」峰會，會中表示印度主張南海航行自由，並呼籲各方遵守國際法及相關法律準則，印度將致力與東協加強海上合作，會後並發表「德里宣言」強調印度與東協 10 國同意加強及深化互利互惠之戰略夥伴關係等，即為一例證。
2. 印度為我政府「新南向政策」重點國家之一，現階段我務實逐步與印度建立政治、經貿、教育、科技、文化等關係，協助臺商開拓印度市場，並強化兩國人才之交流，培養知臺友臺人脈，我推動「新南向政策」以迄，2016 年臺印度雙方已簽署 5 項雙邊

合作文件，並有多項合作計畫洽簽中，成果豐碩。未來我將持續深耕與印度雙邊關係，並進一步發展雙方與印度在印太區域議題之合作機會。

肆、結語

印太區域主要國家均已因應局勢變化作出政策調整，本部持續追蹤相關發展，一方面和美國、日本等理念相近國家拓展及深化合作領域與層次外，也不斷尋求和其他區域國家合作之契機。本部認為，印太區域的新發展與我「新南向政策」一定可以達成相輔相成的效果，包含美國務院亞太副助卿黃之瀚等官員均肯定我透過新南向政策加強與區域內各國之關係。

臺灣是位處印太區域的國家，我們相信自由、民主及人權價值，我們也相信區域內有許多國家和我們一樣，希望看到印太地區越來越和平，越來越繁榮。雖然我們面對許多挑戰，但是本部會持續地捍衛我們的國家尊嚴，提升我們的國家利益，同時向所有願意合作的國家伸出雙手，清楚地告訴他們，臺灣人有能力也有意願為印太區域作出許多貢獻，讓我們共同為這個地區的福祉而努力。最後，也期盼各位委員繼續給予本部支持及指教，我們一起努力。謝謝！